

香港海關打擊無牌經營金錢服務

香港海關今日（五月二十三日）拘捕一名珠寶金行的男東主，他涉嫌在沒有牌照的情況下經營金錢服務，違反《打擊洗錢及恐怖分子資金籌集條例》（《條例》）。

海關人員早前進行巡查，發現一間位於沙田的商店懷疑在沒有牌照的情況下經營金錢服務。

海關今日派員喬裝顧客到該位於購物商場內的珠寶金行進行貨幣兌換行動，發現該珠寶金行除經營珠寶零售業務外，同時在未獲海關關長發出牌照下經營金錢服務業務。

案件仍在調查中。

根據《條例》，任何人士欲經營匯款及/或貨幣兌換服務必須向海關申領牌照，無牌經營金錢服務即屬違法，一經定罪，最高可被判罰款十萬元及監禁六個月。

市民可致電海關二十四小時熱線 2545 6182 或透過舉報罪案專用電郵帳戶（crimereport@customs.gov.hk）舉報懷疑無牌經營金錢服務。